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NJIANG FINE CHEMICALS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98)

自願性公告 – 短期融資債券之發行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13年3月25日，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三江化工有限公司(「三江化工」)取得了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的以信用形式發行短期融資債券的發行批准通知(「發行批准通知」)。發行批准通知的批准期為兩年。發行批准通知的批准資金用途為一般營運資金及償還貸款。

根據該發行批准通知，三江化工可在收到該發行批准通知的兩年內的任何時間，向在交易商協會註冊的合格機構投資者(包括但不限於所有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銀行，保險公司及基金公司等)發行一年期或少於一年期的以信用形式發行的短期融資債券，總未償還之已發行債券金額為不多於人民幣7億元。交易商協會會每星期公告一次適用於在該星期發行的各時期融資債券的參考定價估值。謹供參考：以交易商協會在2013年4月1日公告，適用於在2013年4月1日致2013年4月5日期間發行的一年期短期融資債券為例，一年期的短期融資債券的參考定價估值為年利率4.95%(固定利率)(2013年3月的月平均參考定價估值為年利率4.93%(固定利率))。根據現行的市場慣例，所有發行融資債券都可在約2星期內完成全額發行及當短期融資債券到期後及在發行批准通知的批准期內，發行商可重新發行另一批融資債券。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上面的融資安排可大大降低本集團未來的融資成本，為本集團未來的環氧乙烷產能擴充計劃及縱向業務發展提供龐大支持。本公司計劃在2013年4月發行金額約人民幣3億元的債券。剩下的約人民幣4億元額度，將在往後適時發行。

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供應環氧乙烷及表面活性劑以及提供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本公司向公眾作出上面的披露，以便本公司股東及公眾評估本公司之現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管建忠

中國，2013年4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管建忠先生、韓建紅女士、牛瑛山先生、韓建平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萬緒先生、沈凱軍先生及梅浩彰先生。